

证券代码：873167

证券简称：新赣江

公告编号：2025-006

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爱江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，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

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，公司在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、募投项目实施现状，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，审慎决定：1、募投项目“中成药制剂保健品生产项目一期”的规划建设期延长12个月，延至2026年2月10日。2、募投项目“新增口服固体制剂片剂车间项目”的规划建设期延长12个月，延至2026年2月10日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于2025年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，对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，审议结果为一致同意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二、《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16日